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青岛市公安局（单位名称）的青岛市公安局室外训练设施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攀登楼 A、自吸式头盔、战术坐式安全带、战术简易安全带、胸式上升器连接收紧带、脚式上升器、无柄上升器、胸式上升器、止坠器、自动制停下降器、小型下降器、双耳 8 字环、攀爬保护器、80 挽索、可调挽索、三段锁扣、二段锁扣、梨形二段锁扣、椭圆形梅龙锁、三角形梅龙锁、移动式门窗锚点、扁带环、扁带环、扁带环、脚蹬绳（两孔）、下降用手套、7mm 辅绳、静力绳 10.5mm、动力绳、护绳套、绳索保护器、腿包、装备包、装备包、地垫、个人逃生系统、高架软梯、雅各布天梯、攀爬绳、横导向墙、阁楼孔板、马越横木、抓绳攀墙、人梯、平衡木、云梯、忍者板、低桩网、货物网、滚筒桥、消防塔、水坑、管道、横绳、荡绳、爱尔兰横栏、协作墙、起终点、空中走廊、单杠、单双杠、双杠（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沧州龙欣训练器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3 人，营业收入 590.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450.9 万元<sup>1</sup>，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室外篮球架、室外网球架（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苏迈冠体育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称), 从业人员 70 人, 营业收入 6141.84 万元, 资产总额为 9237.84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沧州龙欣训练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2 月 10 日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 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 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